



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不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及 29 至 31 日、7 月 1 日、10 月 1 日、12 月 24 至 25 及 31 日。
2. 須另收以一般零售價計算之加一服務費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